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8年11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中通过了关于出售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50%股权的重大资产出售方案，按照本次交易方案，公司通过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出售公司所持有的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50%的股权，交易金额为7,298.85万元人民币，交易对方为武汉用通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用通”）。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武汉用通已将第三期交易价款36,091,950元汇入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指定结算账户。此前，武汉用通已支付作为第一期交易价款的1,500万元保证金和第二期交易价款21,896,550元（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4）。目前，武汉用通已完成本次交易所有交易价款的支付，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已出具关于本次交易的《产权交易鉴证书》。

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按照《企业产权转让合同》及武汉用通出具的《关于办理产权过户相关事项的承诺》，办理本次交易的产权过户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由于本次交易的完成有待资产过户，尚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八日